

## 新疆大学召开 2018 年第一次国际交流合作工作例会

2018 年 1 月 25 日下午，新疆大学 2018 年第一次国际交流合作工作例会在科技楼十楼会议室召开，校党委委员、副校长孟凡丽教授主持会议，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及国际文化交流学院等三十余个学院、研究所（中心）和机关处室分管外事工作领导参加会议。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海里古力·尼牙孜处长汇报了 2017 年国际交流工作主要成绩并向积极开展各类国际交流活动的院所表示感谢，之后，就 2018 年国际交流工作思路和重点与各单位进行了交流。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焦健院长简要介绍了 2017 年国际学生尤其是学历生教育情况，对中国政府奖学金等奖学金项目

进行了推介，希望各单位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借助高层次国际学生培养，提高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水平。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王葵副处长就近期各类出入境手续的办理情况做了说明，希望各单位加强外派人员以及邀请来校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



孟凡丽副校长带领大家认真学习了学校纪检委关于教职员工出国（境）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各单位宣传到人，确保国际交流工作有序开展。她在发言中谈到：在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上，习总书记明确指出，高校肩负着包括国际交流合作在内的五大功能，要做到“四个为”。在前期学校开展学科评估、一级学科博士点申报过程中，学校国际交流与

合作工作水平都是重要指标，也将是学校推进“双一流”建设的重要任务。2018年，新疆大学要在高等教育全局发展的背景下做好校院两级国际交流工作的整体规划，积极申报各类国家、自治区项目，发展来华国际学生教育，加强国际交流各项工作的管理，在服务服从总目标的前提下，推进学校国际交流事业的繁荣发展。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2018年1月26日